

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

向社会公开稿

中共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党支部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

根据省厅巡察工作统一部署，省厅党组第二巡察组于2024年7月14日至8月14日，对中共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党支部开展了常规巡察。10月17日，省厅党组第二巡察组向固废中心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把整改落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

（一）强化政治引领，提升思想认识。固废中心党支部高度重视巡察和巡察整改工作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察工作重要论述。接到巡察意见反馈后，立即召开支部会议，认真学习巡察反馈意见，统一思想认识，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作为忠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具体检验，作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的实际体现，以主动认领的态度、敢于担当的自觉，确保从严从实高质量完成巡察整改任务。

（二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提供坚实保障。组织成立了固废中心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为圆满完成整改任务提供坚强组织保障。

深入剖析问题根源，研究整改措施，制定整改方案，按照“结果导向、标本兼治”工作思路，做到精准对照、精准施策、精准整改，确保把握时间节奏，扎实有序推进整改。

（三）压实整改责任，强化上下联动。结合中心工作实际，认真研究巡察意见，深入挖掘问题根源。党支部书记坚决履行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要求全体党员干部站位全局、凝聚合力落实整改。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落实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率先垂范、担当作为，抓好分管部室整改工作的督办指导，做到抓早抓紧安排部署、从严从细推进落实、见人见事评估成效，层层传导压力、压茬推进整改。

二、整改落实的成效

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，中心党支部坚持“立行立改”与“长期坚持”相结合，直面问题、查找症结，举一反三、标本兼治。围绕巡察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，全面梳理、深刻反思，统筹抓好风险防控、优化服务和队伍建设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，形成长效工作机制。

（一）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方面

1.针对“在理论学习的认识上不够重视”的问题

一是坚持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常态化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及时传达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厅党组工作安排。

二是推动“第一议题”学习规范化。紧扣重点学习内容，制定理论学习清单，党支部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率先垂范、带头领学，组织委员和纪检委员认真履职，对“第一议题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定期检查，确保执行到位。

三是确保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实效化。坚持学以致用、推动工作，将学习成果内化为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，转化为推动固废污染防治工作的强大动力。

2.针对“理论学习的内容上不够深入”的问题

一是坚持以集中学习为抓手。密切关注本领域最新工作动态，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行业本系统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确保学习时效性。

二是坚持以贯彻落实为目标。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思路、细化为任务举措，实化为具体行动。2024年成功助推首钢集团创建京津冀第一个跨区域“无废集团”；2025年确定以深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为重点的工作思路，贯彻落实《河北省“十四五”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积极创建一般工业固废利用处置试点。

3.针对“在理论学习的制度上不够完善”的问题

一是加强组织学习。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列入理论学习清单，每月开展1次集中学习，定期召开会议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，切实发挥意识形态工作思想引领、精神激励的重要作用。

二是完善学习制度。在落实每周五集中学习制度的基础上，

灵活学习方式，拓宽学习渠道，突出学习效果，引导党员干部在工作任务繁重时合理安排时间进行自主学习、深入思考，通过长期坚持，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明显增强。

（二）关于发挥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支撑作用不够充分方面

1.针对“重点工作技术支撑能力仍显不足”的问题

着力提升规范化评估质效。创新现场评估模式，优化评估工作方案，以“行业专家+市县骨干”交叉互评方式协助开展评估，将问题整改工作纳入省对市县评估内容。

2.针对“落实技术服务保障要求仍有差距”的问题

一是落实危废经营许可证技术审核全过程帮扶机制。坚持“热情服务、严格把关”原则，规范评审流程，明确评审要求。强化许可证技术政策宣传，随时解答企业技术规范、环境管理和整改等方面问题，助力企业规范整改。

二是规范固体废物统计信息。优化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平台统计功能，完善固体废物统计模块；完善废弃电器电子拆解审核工作，强化拆解管理基础数据支撑。

3.针对“对标信息化建设目标还有不足”的问题

提升信息平台辅助监管效能。完善信息平台功能，增设相关功能模块，加强规范使用相关培训。及时推送预警信息，第一时间提醒相关地市生态环境部门和企业查找原因并快速处理，严密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。

（三）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和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不够深入方面

1.针对“深化改革步子不够快”的问题

2024年12月，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印发《关于支持河北省开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填或生态修复试点的复函》，大力支持在我省开展“一般工业固废回填或生态试点”。

2.针对“环境风险隐患防范工作需持续加力”的问题

制发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》，编制《河北省危险废物鉴别方案编制指南》。结合我省实际，更新河北省危险废物鉴别专家委员会成员和危险废物鉴别专家库，进一步提高我省危险废物鉴别工作水平。

3.针对“服务企业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共赢还需用力”的问题

结合国家固废环境管理新要求、新标准、新规范，以及基层和企业需求，完善信息平台模块功能的应用，优化发布流程，提供更为便捷的数据录入和查询功能。

（四）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有差距方面

1.针对“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不够有力”的问题

一是建立完善工作制度。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风险防控制度，确保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。

二是严格落实“六必谈”制度。加强对谈心谈话、批评与自我批评相关制度的学习，充分认识其重要意义并严格落实。通过谈心谈话与党员干部充分交流思想，谈话方式和内容做到因岗制宜、因人而异，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实现了解决分歧、凝聚共识、促进工作的良好效果。

2.针对“纪律监督不够深入”的问题

一是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。聚焦关键环节与重点岗位，全

面排查工作职责，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内容。

二是认真履行请销假制度。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，强化日常纪律监督检查，规范请销假流程。

（五）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用力不够方面

1.针对“党支部领导作用发挥不够”的问题

一是抓好制度建设。完善党支部工作制度，强化党的政治建设，发挥党支部领导决策作用，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地落实。

二是健全工作机制。充分发挥党支部委员会作用，支部书记作为“第一责任人”以身作则、率先垂范，支部委员积极协助、相互配合，大力强化党建工作。研究制定固废中心 2025 年党建工作计划，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，为打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。

2.针对“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有差距”的问题

一是推动党建业务协同发展。全面对接生态环境部固管中心年度重点任务，积极开展党支部“对上联建”工作，加强交流沟通。通过“三会一课”、调研帮扶等方式，将危险废物鉴别技术支撑工作列入党建品牌项目，组织编制《河北省危险废物鉴别方案编制指南》，切实把支部品牌建设成效转化为提升服务水平、促进融合发展的强大动力。

二是丰富活动载体。联合厅固体处、省环境科学学会、中国地质科学院环境地质研究所，依托石家庄绿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，组织省会小学师生代表 120 余人，积极开展“国际零废物日”科普

宣传公益活动，号召公众践行绿色低碳理念，全力参与“无废城市”建设，取得良好宣传效果。

3.针对“党支部日常管理不规范”的问题

一是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。认真落实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和规章制度，按要求组织召开党员大会、支委会会议，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、廉政教育专题学习，及“国际零废物日”科普公益活动等主题党日活动，营造学习教育浓厚氛围。

二是加强支部手册记录管理。明确细化支部手册记录具体要求，确保记录完整规范、签字人员齐全、整理归档及时。记录由组织委员具体负责，支部书记不定期进行检查。

三、下一步打算和措施

下一步，中心党支部将继续履行好巡察整改主体责任，坚持目标不变、责任不松、标准不降、力度不减，坚定理想信念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，推动巡察整改取得新成效。

（一）坚持政治引领，持续增强政治自觉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、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上来，坚持党支部一把手亲自抓、负总责，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，拿出新举措、硬实招，以钉钉子精神驰而不息地推进巡察整改。

（二）坚持久久为功，持续推动深入整改。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，适时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巩固提升整改成效。对需要长期坚持的，常抓不懈，确保力度不减。对巡察整改敢于动真碰硬，确保件件有着落、事事有回音。

（三）坚持标本兼治，持续健全制度机制。坚决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，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持续推进和深化整改，以巡促建、以巡促治，推动巡察成果最大化运用，构建用制度推进工作的良性机制，确保各项工作衔接有序、规范高效。

（四）坚持改促结合，持续推进成果转化。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，将巡察整改与贯彻落实厅党组决策部署有机融合，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生态环境保护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。深化成果运用，强化主动服务，着力推动生态环境领域各项改革举措精准落地见效，确保巡察问题不反弹、不回潮。

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向我们反映。联系方式：电话 0311-87908561（工作时间）；邮政信箱：石家庄市桥西区 106 号；邮政编码：050051；电子邮箱：hbggzx@163.com。

中共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中心党支部

2025 年 10 月 20 日

